

中国电子产品贸易月度监测报告

(2025 年 1-5 月)

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数字经济实验室

2025 年 6 月 24 日

一、贸易总体情况

2025年5月,中国电子产品进出口1133.9亿美元,同比上升9.7%。其中,出口625.9亿美元,同比上升5.9%;进口508.0亿美元,同比上升14.6%。当月净出口117.9亿美元。

2025年1-5月,中国电子产品累计进出口5355.4亿美元,同比上升8.7%。其中,出口3009.2亿美元,同比上升5.9%;进口2346.2亿美元,同比上升12.6%。累计净出口662.9亿美元。

表1: 2025年5月中国电子产品贸易进出口概况(亿美元)

	5月当月		1至5月累计	
	绝对值	同比变化 (%)	绝对值	同比变化 (%)
进出口总额	1133.9	9.7	5355.4	8.7
出口额	625.9	5.9	3009.2	5.9
进口额	508.0	14.6	2346.2	12.6
净出口额(亿美元)	117.9	-29.6	662.9	-96.3

数据来源: 中国海关总署, 下文同。

注: 净出口额同比变化为绝对额数据, 即2025年5月(或1-5月)的净出口额减去2024年5月(或1-5月)的净出口额。

二、产品结构情况

(一) 出口产品结构

2025年5月,中国前三大出口电子产品为中高端制成品、中高端零部件、高精尖零部件,出口分别为215.1亿美元、194.3亿美元和169.0亿美元,占全部电子产品出口比重分别为34.4%、31.0%和27.0%(合计92.4%)同比增速分别为-15.3%、15.2%和33.8%。

2025年1-5月,中国前三大出口电子产品为中高端制成品、中高端零部件和高精尖零部件,累计出口分别为1156.9亿美元、906.6亿

美元和 734.7 亿美元，占全部电子产品出口比重分别为 38.4%、30.1% 和 24.4%（合计 93.0 %），同比增速分别为-5.5%、13.1%和 17.6%。

表 2：2025 年 5 月中国电子产品分产品出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产品	5 月当月			1 至 5 月累计		
	绝对值	占比 ¹ (%)	同比变化 (%)	绝对值	占比 (%)	同比变化 (%)
高精尖零部件	169.0	27.0	33.8	734.7	24.4	17.6
中高端零部件	194.3	31.0	15.2	906.6	30.1	13.1
低端零部件	13.7	2.2	-2.0	67.7	2.2	10.4
中高端制成品	215.1	34.4	-15.3	1156.9	38.4	-5.5
低端制成品	33.8	5.4	20.7	143.3	4.8	10.0

注 1：占比为该类产品贸易额占全部电子产品贸易额比重，下文同。

（二）进口产品结构

2025 年 5 月，中国前三大进口电子产品为高精尖零部件、中高端零部件、中高端制成品，进口分别为 337.3 亿美元、140.2 亿美元和 15.6 亿美元，占全部电子产品进口比重分别为 66.4%、27.6%和 3.1%（合计 97.1 %）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9.0%、33.6%和 15.2%。

2025 年 1-5 月，中国前三大进口电子产品为高精尖零部件、中高端零部件和中高端制成品，累计进口分别为 1571.0 亿美元、637.4 亿美元和 66.7 亿美元，占全部电子产品进口比重分别为 67.0%、27.2%和 2.8%（合计 97.0 %）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6.1%、38.2%和-0.8%。

表 3：2025 年 5 月中国电子产品分产品进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产品	5 月当月			1 至 5 月累计		
	绝对值	占比 (%)	同比变化 (%)	绝对值	占比 (%)	同比变化 (%)
高精尖零部件	337.3	66.4	9.0	1571.0	67.0	6.1
中高端零部件	140.2	27.6	33.6	637.4	27.2	38.2
低端零部件	12.0	2.4	-1.3	58.5	2.5	-2.1
中高端制成品	15.6	3.1	15.2	66.7	2.8	-0.8
低端制成品	3.0	0.6	-4.8	12.7	0.5	-7.3

三、区域分布及变化情况

（一）出口区域分布及变化

2025 年 5 月，中国从东盟、欧盟地区出口电子产品分别为 125.2 亿美元和 79.9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43.3%和-0.7%；中国电子产品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中国香港、越南和美国，出口分别为 140.4 亿美元、52.5 亿美元和 47.5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15.2%、69.9%和-49.3%。

2025 年 1-5 月，中国从东盟、欧盟地区出口电子产品分别为 537.9 亿美元和 372.4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35.2%和-4.0%；中国电子产品前三大出口贸易伙伴为中国香港、美国和越南，出口分别为 650.0 亿美元、335.5 亿美元和 212.8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4.6%、-18.0%和 51.2%。

表 4：2025 年 5 月中国电子产品贸易主要出口目的地（亿美元）

5 月当月			1 至 5 月累计		
区域	出口额	同比变化 (%)	区域	出口额	同比变化 (%)
重点区域					
东盟	125.2	43.3	东盟	537.9	35.2
欧盟	79.9	-0.7	欧盟	372.4	-4.0
排名前 10 地区					
中国香港	140.4	15.2	中国香港	650.0	4.6
越南	52.5	69.9	美国	335.5	-18.0
美国	47.5	-49.3	越南	212.8	51.2
中国台湾	33.7	26.7	印度	168.7	43.3
韩国	33.1	12.8	韩国	152.7	6.2
印度	32.4	39.8	中国台湾	148.9	15.0
荷兰	27.5	-0.3	日本	137.7	17.0
日本	26.3	16.0	荷兰	120.8	-7.1
马来西亚	20.3	12.5	马来西亚	95.7	16.6
泰国	19.3	72.0	泰国	82.9	63.7

注：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。

（二）进口区域分布及变化

2025 年 5 月，中国从东盟、欧盟地区进口电子产品分别为 84.4 亿美元和 17.4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-0.5%和 38.2%；中国电子产品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中国台湾、韩国和越南，进口分别为 158.9 亿美元、85.9 亿美元和 31.4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13.4%、-2.5%和-1.2%。

2025 年 1-5 月，中国从东盟、欧盟地区进口电子产品分别为 443.6 亿美元和 61.1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7.8%和 0.4%；中国电子产品前三大进口贸易伙伴为中国台湾、韩国和越南，进口分别为 751.1 亿美元、412.9 亿美元和 164.1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19.3%、2.9%

和 1.7%。

表 5：2025 年 5 月中国电子产品贸易主要进口来源地（亿美元）

5 月当月			1 至 5 月累计		
区域	进口额	同比变化 (%)	区域	进口额	同比变化 (%)
重点区域					
东盟	84.4	-0.5	东盟	443.6	7.8
欧盟	17.4	38.2	欧盟	61.1	0.4
排名前 10 地区					
中国台湾	158.9	13.4	中国台湾	751.1	19.3
韩国	85.9	-2.5	韩国	412.9	2.9
越南	31.4	-1.2	越南	164.1	1.7
日本	26.6	14.5	马来西亚	135.3	15.1
美国	24.4	99.6	日本	120.7	3.1
马来西亚	24.0	-4.3	美国	82.6	55.4
以色列	14.4	274.0	泰国	57.1	7.0
泰国	11.7	9.5	菲律宾	45.4	3.7
墨西哥	9.0	185.9	新加坡	37.1	17.3
新加坡	8.3	14.8	以色列	35.5	96.9

注：排名前 10 地区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。

四、分省变化情况

（一）出口变化

2025 年 5 月，中国前三大电子产品出口省/直辖市（下文简称“省市”）为广东、江苏和上海，出口分别为 199.4 亿美元、112.1 亿美元和 51.0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8.5%、-5.3%和 4.5%。

2025 年 1-5 月，中国前三大电子产品出口省市为广东、江苏和上海，出口分别为 934.4 亿美元、571.9 亿美元和 251.7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5.6%、2.3%和 1.9%。

表 6：2025 年 5 月中国电子产品分省出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5 月当月			1 至 5 月累计		
省市	出口额	同比变化 (%)	省市	出口额	同比变化 (%)
广东	199.4	8.5	广东	934.4	5.6
江苏	112.1	-5.3	江苏	571.9	2.3
上海	51.0	4.5	上海	251.7	1.9
四川	44.3	20.6	四川	202.3	27.0
重庆	34.7	-1.8	重庆	167.5	0.8
浙江	24.2	2.0	河南	141.2	92.5
河南	23.4	53.7	浙江	113.5	5.1
山东	22.7	45.0	陕西	99.1	2.6
陕西	22.3	10.0	山东	98.9	26.9
安徽	13.6	26.3	北京	63.8	-7.9

注：表中省市按照出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，受限于版面仅汇报出口额排名前 10 省市的情况。

（二）进口变化

2025 年 5 月，中国前三大电子产品进口省/直辖市（下文简称“省市”）为广东、江苏和上海，进口分别为 222.8 亿美元、81.5 亿美元和 52.3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19.4%、5.8%和 26.4%。

2025 年 1-5 月，中国前三大电子产品进口省市为广东、江苏和上海，进口分别为 1057.2 亿美元、379.7 亿美元和 211.4 亿美元，同比增速分别为 24.0%、4.0%和-4.1%。

表 7：2025 年 5 月中国电子产品分省进口情况（亿美元）

5 月当月			1 至 5 月累计		
省市	进口额	同比变化 (%)	省市	进口额	同比变化 (%)
广东	222.8	19.4	广东	1057.2	24.0
江苏	81.5	5.8	江苏	379.7	4.0
上海	52.3	26.4	上海	211.4	-4.1
四川	32.6	0.4	四川	151.8	8.8
重庆	22.6	28.1	重庆	77.9	2.8
山东	13.1	5.2	山东	72.2	52.9
河南	12.9	-4.7	河南	66.1	4.6
北京	10.1	42.8	北京	64.0	15.3
浙江	10.0	23.5	浙江	47.2	41.2
安徽	9.2	142.1	陕西	42.4	-14.7

注：表中省市按照进口额大小由上（最大）向下（最小）排列，受限于版面仅汇报进口额排名前 10 省市的情况。